

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14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36 元。
- 股权登记日：2009 年 6 月 1 日
- 除息日：2009 年 6 月 2 日
- 红利发放日：2009 年 6 月 15 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得 200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1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8 年年度

2、发放范围：

截止 2009 年 6 月 1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 720,102,1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6 元，共计派发股利 28,804,084.04 元，余额 216,676,699.76 元留作以后年度分配；200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36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4 元；QFII 股东按税后现金红利金额发放。

4、分派对象：

截止 2009 年 6 月 1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9 年 6 月 1 日

2、除权（息）日：2009 年 6 月 2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 年 6 月 15 日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 1、公司控股股东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公司所持有的股份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9-88326035
传真电话：029-88325961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 27 楼

六、备查文件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